



国际劳工组织

# 中国职业安全 健康概况

(2018年版)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 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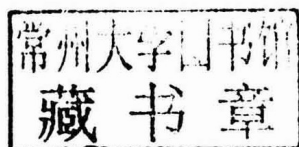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概况

(2018年版)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编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概况：2018年版/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编. -- 北京：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18

ISBN 978-7-5167-3825-2

I. ①中… II. ①中… III. ①职业安全卫生-概况-中国 IV. ①X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95847 号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100029)

\*

三河市华骏印务包装有限公司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12 印张 247 千字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46.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 64929211/84209101/64921644

营销中心电话：(010) 64962347

出版社网址：<http://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差错，请与本社联系调换：(010) 50948191

我社将与版权执法机关配合，大力打击盗印、销售和使用盗版图书活动，敬请广大读者协助举报，经查实将给予举报者奖励。

举报电话：(010) 64954652

# 编 委 会



张兴凯 曾明荣 曹一鸣

王利群 张 敏 杜燮祯

李青宜 史艳萍 韩 斌

刘晓延

# 前 言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职业安全健康工作，过去五年相继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和改进职业安全健康，提出了“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强调必须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人民利益至上，加大安全投入，加强安全监管执法，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实现职业安全健康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持续下降，全国职业安全健康形势保持持续稳定好转态势。

未来五年是中国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战时期，也是实现职业安全健康状况稳定可控的攻坚时期。职业安全健康面临诸多挑战：经济增长从高速向中高速转换，但生产经营活动依然频繁，职业安全健康风险点、面持续扩大；事故总量仍然巨大，且下降幅度逐渐收窄；企业职业安全健康主体责任尚未完全落实、体制机制还不健全等问题不容忽视。

为了更好地开展国内外职业安全健康的信息交流，推动中国职业安全健康持续发展，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在国际劳工组织的技术支持下编制了《中国职业安全健康概况》（2018年版）。该书是职业安全健康的基础性文献，旨在系统介绍中国职业安全健康的基本情况，为制定中国职业安全健康方针政策和计划提供基础信息，也为推动中国尽早批准《促进职业安全与健康框架公约》（简称《187号公约》）提供数据支撑。

本书项目组由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的研究人员和相关科研机构的职业卫生专家共同组成。在项目的立项和论证阶段，项目组召开了多次磋商会，征求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现应急管理部）相关业务部门、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所相关专家的意见，并根据反馈意见逐项对报告进行了修改。

报告收集的主要内容包括职业安全健康的法规标准体系、政策与规划、监管体制、三方协调合作机制、监管执法系统运行、职业健康服务、技术支撑、宣传教育与国际合



作、生产安全事故与职业病登记报告和监测、一般信息。

本次报告是在2004年、2012年两个版本基础上的传承与发展，在内容上对前两个版本进行了优化与调整，增加了职业健康相关内容，并在章后增加了发展趋势相关内容，对本章节当前职业安全健康存在的问题以及中国政府拟从国家层面改进职业安全健康的发展建议进行介绍，以便读者对未来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发展趋势有所了解。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院长

2018年12月



# 目 录

<b>1 法规标准体系</b> .....	1
<b>1.1 职业安全健康相关法律</b> .....	1
1.1.1 宪法 .....	2
1.1.2 刑法 .....	2
1.1.3 劳动法 .....	3
1.1.4 劳动合同法 .....	3
1.1.5 安全生产法 .....	3
1.1.6 职业病防治法 .....	4
1.1.7 矿山安全法 .....	4
1.1.8 道路交通安全法 .....	5
1.1.9 海上交通安全法 .....	5
1.1.10 消防法 .....	5
1.1.11 特种设备安全法 .....	5
1.1.12 突发事件应对法 .....	5
1.1.13 工会法 .....	5
<b>1.2 职业安全健康相关行政法规</b> .....	5
<b>1.3 职业安全健康地方性法规</b> .....	7
<b>1.4 职业安全健康部门规章</b> .....	7
<b>1.5 职业安全健康标准</b> .....	10
1.5.1 职业安全健康标准体系 .....	10
1.5.2 职业安全健康标准化组织工作体系 .....	11



1.6	中国政府已批准的国际劳工公约 .....	12
1.7	发展趋势 .....	13
2	政策与规划 .....	14
2.1	政策性文件 .....	14
2.1.1	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	14
2.1.2	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 .....	14
2.1.3	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 .....	14
2.2	战略规划 .....	15
2.2.1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	15
2.2.2	安全生产规划体系 .....	15
2.2.3	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 .....	16
2.2.4	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16—2020年） .....	16
2.2.5	“十三五”公共安全科技创新专项规划 .....	16
3	监管体制 .....	18
3.1	监督管理体系架构 .....	18
3.1.1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 .....	20
3.1.2	应急管理部 .....	20
3.1.3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	20
3.1.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	21
3.1.5	中华全国总工会 .....	21
3.1.6	公安部 .....	21
3.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22
3.1.8	交通运输部 .....	22
3.1.9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22
3.1.10	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 .....	22



3.2	发展趋势	22
4	三方协调合作机制	24
4.1	国家层面三方协调机制	24
4.1.1	政府代表	25
4.1.2	雇主代表	25
4.1.3	工人代表	26
4.2	企业层面协调机制	27
4.3	发展趋势	28
5	监管执法系统运行	30
5.1	监管监察执法	30
5.1.1	监管监察工作	30
5.1.2	监管监察队伍	31
5.1.3	基础设施和执法装备	31
5.1.4	信息化建设	32
5.1.5	行政执法统计	32
5.2	事故应急救援	33
5.2.1	应急管理体系	33
5.2.2	应急救援队伍	33
5.2.3	应急预案编制与演练	34
5.3	事故报告与调查处理	34
5.3.1	事故报告统计	34
5.3.2	事故等级	34
5.3.3	事故调查处理	34
5.4	职业安全健康非政府组织	35
5.4.1	国际劳工组织职业安全卫生信息中心中国国家中心	35
5.4.2	中国安全生产协会	35



5.4.3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	36
5.4.4	中华医学会	36
5.4.5	中华预防医学会	36
5.4.6	其他与职业安全健康相关的协会	36
5.5	工伤保险和赔偿	37
5.5.1	工伤保险	37
5.5.2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41
5.6	发展趋势	42
6	职业健康服务	43
6.1	职业健康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人员	43
6.2	职业健康监护	43
6.3	职业性有害因素的预防和控制	44
6.3.1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44
6.3.2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45
6.3.3	职业卫生检测相关标准	45
6.3.4	综合性防护标准	45
6.3.5	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	46
6.3.6	职业病诊断标准	46
6.3.7	劳动能力鉴定标准	46
6.4	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指南	46
6.5	国家职业卫生服务模式及现状	47
6.6	国家基本职业卫生服务试点计划	48
6.7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的职业健康内容	49
6.8	发展趋势	49
7	技术支撑	51
7.1	教育与人才培养	51
7.1.1	高等学校职业安全健康专业人才培养	51



7.1.2	职业安全健康人员资格准入教育	51
7.1.3	专业技能人才	52
7.2	<b>科学技术研究支撑</b>	52
7.2.1	国家级研究院所	53
7.2.2	国家重点实验室	53
7.3	<b>职业安全健康服务机构</b>	54
7.3.1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	54
7.3.2	安全评价机构	54
7.3.3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54
7.4	<b>发展趋势</b>	55
8	<b>宣传教育与国际合作</b>	56
8.1	<b>常规活动</b>	56
8.1.1	“安全生产月”活动	56
8.1.2	“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	56
8.1.3	全国“安康杯”知识竞赛活动	57
8.1.4	“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活动	57
8.1.5	《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	57
8.2	<b>国际合作</b>	57
8.2.1	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现应急管理部）开展的国际技术合作	57
8.2.2	中华全国总工会开展的国际技术合作	59
8.2.3	中国企业联合会开展的国际技术合作	59
8.2.4	其他部门开展的国际技术合作	59
8.3	<b>发展趋势</b>	60
9	<b>生产安全事故与职业病登记报告和监测</b>	61
9.1	<b>生产安全事故统计</b>	61
9.1.1	生产安全事故统计报表制度	61



9.1.2	统计结果	61
9.2	职业病统计	63
9.2.1	职业病登记报告系统	63
9.2.2	职业病监测项目	64
9.2.3	职业病病例数统计	64
9.3	发展趋势	66
10	一般信息	67
10.1	人口情况	67
10.2	受教育情况	67
10.3	社会经济发展信息	68
10.4	经济部门信息	68
10.5	劳动力市场信息	71
10.6	社会保障参保情况	71
	参考文献	73

# 1 法规标准体系

当前，中国已基本建立了一整套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下简称《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以下简称《职业病防治法》）为核心，一系列专项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部门规章、政府规章、标准规范为支撑的法规标准体系。

## 1.1 职业安全健康相关法律

在中国，法律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通过，国家主席签署主席令公布，面向全国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以下简称《宪法》）为中国职业安全健康相关法律的上位法，奠定了职业安全健康领域的立法基础。目前涉及职业安全健康领域的法律有 19 部，见表 1—1。

表 1—1 职业安全健康法律

法律名称	实施时间	修订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982-12-04	1988-04-12; 1993-03-29; 1999-03-15; 2004-03-14; 2018-0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1997-10-01	1999-12-25; 2001-08-31; 2001-12-29; 2002-12-28; 2005-02-28; 2006-06-29; 2009-02-28; 2011-02-25; 2015-08-29; 2017-11-04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1995-01-01	2009-08-27; 2018-12-29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2008-01-01	2012-12-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002-11-01	2014-08-31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002-05-01	2011-12-31; 2016-07-02; 2017-11-04; 2018-12-29

续表

法律名称	实施时间	修订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	1993-05-01	2009-08-27
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	1996-12-01	2009-08-27; 2011-04-22; 2013-06-29; 2016-11-07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1986-10-01	1996-08-29; 2009-08-27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2004-05-01	2007-12-29; 2011-04-2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1984-01-01	2016-11-07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	1991-05-01	2009-08-27; 2015-04-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	1996-03-01	2009-08-27; 2015-04-24; 2016-11-07; 2017-11-04; 2018-12-29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998-03-01	2011-04-2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1998-09-01	2008-10-28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2010-10-01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2014-01-01	—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2007-11-01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1992-04-03	2001-10-27; 2009-08-27; 2016-09-16

这里就重要的职业安全健康法律进行简要介绍。

### 1.1.1 宪法

现行《宪法》于1982年12月4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宪法》涉及职业安全健康的规定主要有以下几项内容：

- 国家通过各种途径，创造劳动就业条件，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并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提高劳动报酬和福利待遇（第四十二条）。
- 国家对就业前的公民进行必要的劳动就业训练（第四十二条）。
- 国家发展劳动者休息和休养的设施，规定职工的工作时间和休假制度（第四十三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情况下，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国家发展为公民享受这些权利所需要的社会保险、社会救济和医疗卫生事业（第四十五条）。
- 国家保护妇女的权利和利益，实行男女同工同酬，培养和选拔妇女干部（第四十八条）。

### 1.1.2 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以下简称《刑法》）于1979年7月1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从1997年至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10个《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以下简称《刑法》）修正案，第10个修正案于2017年11月4日发布。2006年6月29日审议通过的《刑法修正案（六）》加大了对安全生产



事故责任人的刑事处罚力度。

《刑法》中涉及职业安全健康的内容主要是关于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构成犯罪所应承担的刑事责任，如重大飞行事故罪（第一百三十一条）、铁路运营安全事故罪（第一百三十二条）、交通肇事罪（第一百三十三条）、重大责任事故罪（第一百三十四条）、重大劳动安全事故罪（第一百三十五条）、危险物品肇事罪（第一百三十六条）、工程重大安全事故罪（第一百三十七条）、教育设施重大安全事故罪（第一百三十八条）、消防责任事故罪（第一百三十九条）等。

### 1.1.3 劳动法

中国境内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和与之形成劳动关系的劳动者，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国家机关、事业组织、社会团体和与之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劳动者，依照《劳动法》执行。其中第六章“劳动安全卫生”明确了劳动者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的权利，从制度、设施、劳动防护用品、操作规程、健康检查等方面对劳动者安全卫生保护的权利进行了规范。

### 1.1.4 劳动合同法

中国境内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订立、履行、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第四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依法建立和完善劳动规章制度，保障劳动者享有劳动权利、履行劳动义务。用人单位在制定、修改或者决定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等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或者重大事项时，应当经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全体职工讨论，提出方案和意见，与工会或者职工代表平等协商确定。

### 1.1.5 安全生产法

《安全生产法》适用于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所有单位，明确了生产经营单位负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也规定了安全生产方面的基本制度，具体内容如下：

-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制度。该项制度包括各级政府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以及其他有关部门各自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以及社会基层组织和新闻媒体进行安全生产监督的权利和义务等。

-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保障制度。该项制度包括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条件、安全管理机构及其人员配置、安全投入、从业人员安全资质、安全条件论证和安全评价、建设工程“三同时”、安全设施的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安全技术装备管理、生产经营场所安全管理、工伤社会保险等。

- 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安全责任制。该项制度包括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其他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资质及其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主要职责。

- 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权利义务制度。该项制度包括生产经营单位的从业人员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以及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

- 安全中介服务制度。该项制度包括从事安全评价、评估、检测、检验、咨询服务等工作的安全中介机构和安全专业技术人员的法律地位、任务和责任。

- 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制度。该项制度包括安全生产的责任主体，安全生产责任的确定和责任形式，追究安全责任的机关、依据、程序和安全生产法律责任。

- 事故应急和处理制度。该项制度包括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事故应急体系的建立、事故报告、调查处理的原则和程序、事故责任的追究、事故信息发布等。

### 1.1.6 职业病防治法

《职业病防治法》自2002年5月1日起施行，其后经过2011年、2016年、2017年先后三次修订，明确了劳动者的权利、用人单位的义务，以及各级政府和有关行政部门的职责，并对从事与职业病防治活动有关的机构、个人的职责作出了规定。

《职业病防治法》建立了一系列职业病防治的法律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几项内容：

- 职业卫生监督管理。
-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分类管理。
- 职业健康监护。
- 职业病分类目录和职业病诊断鉴定。
-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
-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监测评价。
- 职业病危害告知。
- 职业病危害登记报告。
- 职业病人保障。
- 化学品毒性鉴定管理。
- 职业卫生标准管理等制度。

《职业病防治法》在2016年修改后明确了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及其报告审核、防护设施设计审查及竣工验收、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可以由建设单位自行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可以通过对评价结果及验收活动的监督核查和对职业病防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使用情况的专项监督检查等措施强化后续监管，取消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实施的上述两项审批和两项中介服务事项。

2017年的修改主要针对《职业病防治法》中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条件、职业病诊断及相关法律责任条款等。

### 1.1.7 矿山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以下简称《矿山安全法》）适用于中国境内和中国管辖的其他海域从事矿产资源开采活动的所有单位。该法要求矿山企业必须具有保障职业安全健康的设施，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采取有效措施改善职工劳动条件，加强矿



山安全管理工作。

#### 1.1.8 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以下简称《道路交通安全法》）适用于中国境内的车辆驾驶人、行人、乘车人以及与道路交通活动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 1.1.9 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以下简称《海上交通安全法》）适用于在中国沿海水域航行、停泊和作业的一切船舶、设施和人员以及船舶、设施的所有人、经营人。

#### 1.1.10 消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下简称《消防法》）对火灾预防、消防组织、灭火救援、监督检查以及法律责任等进行了详细规定。

#### 1.1.11 特种设备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以下简称《特种设备安全法》）适用于特种设备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经营、使用、检验、检测和对特种设备安全的监督管理，在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监督管理以及事故应急救援与调查处理等方面均提出了安全方面的要求。

#### 1.1.12 突发事件应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以下简称《突发事件应对法》）对突发事件的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事后恢复与重建等进行了规定。

#### 1.1.13 工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以下简称《工会法》）对工会组织、工会的权利和义务、基层工会组织、工会的经费与财产以及法律责任进行了规定。《工会法》明确指出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工会的基本职责；工会通过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协调劳动关系，维护企业职工劳动权益；工会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组织职工参与本单位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

## 1.2 职业安全健康相关行政法规

行政法规是中国中央政府即国务院根据宪法和法律，按照法定程序制定的履行行政职责的规范性文件的总称，它的效力次于法律。目前，与职业安全健康相关的行政法规较多，一些重要的职业安全健康相关行政法规见表1—2。